

收文編號：1080010344

議案編號：10812230710011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4月8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450 號之 2740

案由：交通部函，為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中華郵政公司決議第 4 項使用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作業改善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交通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7 日

發文字號：交郵(一)字第 1089100095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atrch1

主旨：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中，有關本部主管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通過決議第 4 項，各文宣如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一案。檢送各類文宣使用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作業改善書面報告 1 份，請鑒察。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之決議辦理。
- 二、旨揭通過決議第 4 項（116-117 頁）：原住民族智慧創作，應予保護，其權利保護及文化保存機制，明文規範於《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近年為推動郵務，致力於創新郵票設計，掌握文創潮流，並利用網際網路、行動裝置、通訊軟體 APP 等電子化科技推展郵務，惟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 9 波郵政寶寶 LINE 貼圖為例，上開郵政文宣不乏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文化元素者，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應注意文

立法院第 10 屆第 1 會期第 8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宜適用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恐已侵犯原住民族之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為避免損及國營事業形象並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各文宣如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需確實依法取得授權並研擬專案計畫，始得運用。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交通委員會、秘書室（公關）、郵電司、會計處、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以上均含附件）

## 壹、通過決議第 4 項

原住民族智慧創作，應予保護，其權利保護及文化保存機制，明文規範於《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

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近年為推動郵務，致力於創新郵票設計，掌握文創潮流，並利用網際網路、行動裝置、通訊軟體 APP 等電子化科技推展郵務，惟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第 9 波郵政寶寶 LINE 貼圖為例，上開郵政文宣不乏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文化元素者，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應注意文宣適用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恐已侵犯原住民族之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為避免損及國營事業形象並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各文宣如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需確實依法取得授權並研擬專案計畫，始得運用。

請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向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提出改善書面報告。

## 貳、說明

### 一、前言

中華郵政公司為推展企業形象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乃結合原住民族藝術文化和推廣部落觀光旅遊，於民國 105 年推出原住民族特色郵筒，郵筒外觀邀請原住民畫家繪製具各族文化意象之圖案，其圖稿均合法取得授權，郵筒設置於各族分布地區，鼓勵民眾至當地旅遊，增裕當地觀光旅遊收入。

### 二、郵政寶寶 LINE 貼圖

中華郵政公司 LINE 官方貼圖增加身穿原住民族服飾，係為延續上述推廣原住民族藝術文化和部落觀光旅遊，貼圖均免費提供民眾下載。郵政公司委託設計之第 9 波郵政寶寶 LINE 貼圖圖象，皆已取得設計者契約擔保

無抄襲、仿冒或侵害其他第三人權利之情事，如有違反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原住民族之傳統智慧創作專用權

為避免損及國營事業形象並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嗣後中華郵政公司各類文宣如涉及原住民族圖騰及相關意象時，定當確實依《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保護條例》取得授權並研擬專案計畫。